

## **6.2.11**

### **评价要点：**

1. 在项目投入使用前评价，本条不得分；
2. 对与用水人数相关的用水，如饮用、盥洗、冲厕、餐饮等，应根据用水人数来计算平均日用水量；
3. 对使用人数相对固定的建筑，如办公建筑等，按实际人数计算；对浴室、商场、餐厅等流动人口较大且数量无法明确的场所，可按设计人数计算；
4. 对与用水人数无关的用水，如绿化灌溉、地面冲洗、水景补水等，则根据实际水表计量情况进行考核；
5. 本条的平均值为现行国家标准《民用建筑节水设计标准》GB 50555 中上限值和下限值的算术平均值；
6. 根据实际运行一年的水表计量数据和使用人数、用水面积等计算平均日用水量，与节水用水等额进行比较来判定。

### **评价专业：给排水**

**预评价内容：**在项目投入使用前评价，本条不得分。

**评价内容：**1.实测用水量计量报告；2.建筑平均日用水量计算书；3.现场核实。